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XLX FERTILISER LTD.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866)

完成投資協議

茲提述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年 月 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訂立投資協議及視作出售河南心連心之股權之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之專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投資協議，海通創新證券及寧波元年同意向河南心連心合共投資人民幣 元(約 港元)，投資協議完成後，河南心連心的繳足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 元(約 港元)，該註冊資本將由本公司、海通創新證券及寧波元年分別持有人民幣 元(約 港元)、人民幣 元(約 港元)及人民幣 元(約 港元)，分別佔約 、 及 。

於本公告日期前，寧波元年已向四名投資者轉讓權利以認購河南心連心股權人民幣 元(佔河南心連心約 %)，如下：

投資者	已認購 河南心連心的股權	河南心連心 股權百分比 (概約)
， 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人民幣 (約	元 港元)
河南省農民工返鄉創業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	人民幣 (約	元 港元)
)，一間於中國 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		
上海莅林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人民幣 (約	元 港元)
， 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		
新鄉市邦凱商貿有限公司 ，一間於中國 成立之有限公司	人民幣 (約	元 港元)

(上述四名投資者統稱為「**投資者**」)

截至 年 月 日，海通創新證券、寧波元年及投資者向河南心連心支付的所有投資金額均已完成。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每名投資者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僅作說明，本公告已採用人民幣 元兌 港元的匯率將人民幣換算為港元。概無表示任何金額可以或本可於相關日期按以上匯率或者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主席
劉興旭

年 月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興旭先生、張慶金先生及閔蘊華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建源先生、李生校先生、王為仁先生及李紅星先生；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鄭嘉齊先生。

僅供識別